

关于社会力量参与职业院校教育的思考

梁 慈

(马来西亚吉隆坡建设大学)

[摘 要] 作为我国教育事业重要组成部分的职业教育,它的职能在于为社会输送大量专业技术人员和许多先进技术。而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是我国职业教育发展的新趋势,从它的现状、含义、优势、主要问题及吸引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策略几方面进行分析。

[关 键 词] 社会力量;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吸引策略

[中图分类号] G647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2096-0603(2019)19-0216-02

我国职业教育在过去受到传统的教育制度及教育观念的影响,在社会上一直不被人们所重视,甚至受到人们的误解。因此,职业教育在教育发展道路上一直处于被动状态。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大家逐渐认识到社会经济的发展本身离不开各种专业技术型人才,而职业院校就是培养技术型人才的摇篮。习总书记曾说:“职业教育是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因此,全国各地的教育职能部门应重视职业教育,把它纳入教育发展的前景规划里。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除了可以实现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还能作为我国职业教育整体水平提升的突破口。

一、我国高等职业教育院校发展现状

由于长期以来受到传统教育管理及制度的影响,我国大多数高等职业院校仍然采用以学校为发展主体的教育办学体制。这种体制存在几个缺点:模式单一并且固定,教育手段比较落后。随着时代的不断发展,经济水平也在不断得到提高,我国现代教育事业也要紧随时代的步伐不断地更新变革。当前,我国职业院校的办学理念也开始了新的尝试,采用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的手段,帮助学校的资源得到最优化,最终实现“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最佳办学模式及教学体系。

二、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含义

大家在积极吸引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之前,必须对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含义有清晰的认识、了解。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并不是指私立学校或者是民办教育机构,这里的社会力量区别于政府行为,它是指国有企事业单位、集体、个体经济组织等社会组织通过自筹经费建立职业教育机构或者是参与到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活动中,它可以为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带来大量资金和技术支持,因此受到国家的重视和各地政府部门的支持。

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优势

目前,各个发达国家职业教育采取的模式都不相同,都是根据自己国家的情况而量身定制的。在我们国家由于国情不同,只能鼓励社会力量通过混合所有制的模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这种全新的改革是世界职业教育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它的创新存在以下几个优点。

(一)减轻国家政府在职业教育方面的专项拨款

国家财政每年都需要拨款用于职业教育的建设和发展(包括

教学楼、师资、实验室训练基地等)。但是,国家财政的拨出也是有限的,不可能使每一所职业院校都满足。而且与世界上其他发展国家相比,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办学经费存在很大的缺口,根本满足不了职业教育增长需求和教育的多元化。因此,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优势在这时就大大体现出来了,它不仅能够在国家教育经费不足的情况下,让职业院校得到充足的资金保障,还能帮助职业院校修建实训基地,扩大办学规模,更能减轻国家负担,从而满足职业院校发展的需求。

(二)职业教育本身受传统教学的影响,在社会上长期处于不被认可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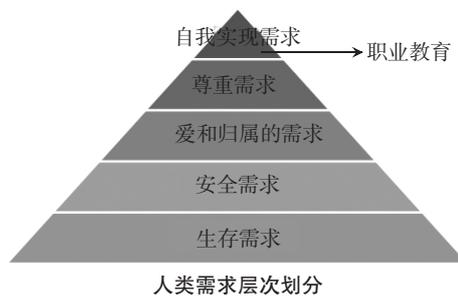
社会力量大量加入企业,双方达到共赢效果时,在社会中自然会得到大力宣传。这就有利于提升社会对教育事业的关注度,实现全民参与教育。并且可以促进职业教育在社会上的认可度,提升职教学生的自信心。

(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

一方面,为企业带入大量技能人才和先进技术进入学校,职教学生在学校里接受更好的技能培训;另一方面,职教学生在学校的时候可以通过见习参观、顶岗实习等方式实现从学校到社会岗位的无缝对接,在成为技术型人才的道路上走捷径、节约时间,从而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四)社会力量和职业院校双方的需求

社会力量在社会发展道路上是存在需求的,而职业院校在教育道路上的发展也存在需求。职业教育如果根据马斯洛的人类需求层次划分可以划分在最高层——自我实现需要层。政府、国有企事业单位、个体经济组织等都有职业教育的需求,那么它们都积极地参与到职业院校教育管理中,也是一种理论和现实的结合。同时,职业教育存在一系列短板,也是有让社会力量加入的迫切需求,使双方得到互补。



作者简介:梁慈(1990—),女,中国广西人,博士,研究方向:人力资源管理跨文化管理。

四、社会力量参与高等职业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企业和院校之间存在的矛盾

企业参与职业院校办学,通常带有目的性,希望能培养出完全符合企业需求的人才。然而,职业院校经常存在资金短缺的问题,自身只能通过扩大招生来弥补,导致企业需求与在校学生脱节。职业院校办学的宗旨是为社会服务,为社会提供高素质高技能人才。而企业始终是带有盈利目的,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如果长期不能获得满意的效果,必然会使企业和院校之间的矛盾加剧。

(二)社会力量积极性不高

这个问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社会力量参与职业院校教育管理的投资比较少,为自己保留了余地。其次,在校企合作中,大部分企业为职教学生提供的生产一线岗位,属于体力型劳动,往往使学生在实训阶段达不到提升专业化技能的目的,并且只提供少量的工资。

(三)职业院校教育对企业的吸引力不够

首先,很多职业院校由于缺乏资金、扩大招生计划等原因,导致学校没有形成自身的优势,如脱离了办学目标、教师缺少专业背景、没有办学特色、专业课程脱离实际、学生操作能力差……企业在参与职业院校教育管理时肯定也会考虑这些因素,从而错失合作机会。其次,已经有企业参与的部分职业教育也只是形式而已。双方在合作起初就一起商讨并修改了人才培养方案,但是在实际操作中却忽略了对学生的能力考核,只是片面地注重学生每科成绩是否达标。还有一些企业出于利益考虑,会担心自己花了大量心血栽培的员工在企业得到一定锻炼后,能力得到提升了,就会选择跳槽到更好的公司;另一部分企业甚至都不愿意为合作的院校提供实训岗位,认为这是给企业增加负担。企业过分追求眼前的利益,不注重与职业院校合作带来的长远利益,如技术革新、产品换代、资源优化等好处。

五、吸引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策略

在发展职业教育的道路上,如果仅仅依靠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支持是很难满足社会技能型人才的培养。一些大型的企业拥有雄厚的职业教育资源:创新的理念、实用性的技能、背景专业的人员等,这些都可以成为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力量。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在国内成功的例子非常多,早期的如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举办的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中国第一汽车集团举办的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等都已经成为全国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因此,要采取多种有效策略积极吸引社会力量参与职业院校的教育。

(一)国家的既定方针

国家目前在职业教育发展方针中必须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建设发展,优化投资结构,促进社会力量参与。并且,现在国内许多地方政府都出台了提倡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报告。因此,充分调动方方面面的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积极性,更好地响应国家方针,帮助职业教育的发展。

(二)加强校企合作,实现产教融合

普通高等教育以培育研究型人才为最终教学目标,职业教育则以培养应用型和操作型人才为最终教学目标。通过教学目标的对比可以发现,职业教育应该以教育实践为教学的中心,提升学生的动手和操作能力,最大限度地通过有效引入社会资源,

将社会企业的技术优势和学校的教学优势相结合,形成合作办学的新道路,有助于创建学生边学习边实践的新模式,实现职业教育的既定目标。

(三)吸引中小企业投资职业教育

国家政府放宽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投资模式和形式。社会力量不仅可以通过资金投入、人员投入、设备投入、技术投入等多种模式参与职业教育培训,最终,国家和企业是职业教育的受益者。

政府制定对企业办学的优惠政策,地方政府可以通过制定相关的职业教育补贴政策,进一步激发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热情。同时,政府有关部门也要加强对企办职业教育培训学校的监管,确保政府补贴可以专款专用。政策制定执行与有效监管相结合,能够确保培训出能力突出、技能突出的专业型人才。

(四)完善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制度

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职业教育不仅需要政府的政策支持,还要依靠企业与学校的合作完成。在完善职业教育发展的道路上,是需要根据双方的实际情况多次协商,保证双方利益不被侵害。政府有关部门要倾听参与职业教育各方的意见,提升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培训的积极性。在健全职业教育协调机制的过程中,要从设计初衷、过程评价、效果考核等多方面进行全盘考虑,把可能造成的风险因素降到最低。对已出现的问题,政府部门要认真反思,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改正。

(五)职业院校加强自身的教育教学

职业院校想要吸引社会力量的参与,应该重点加强自身教育教学工作的完善。首先,要确立职业院校的办学目标,必须以培养迎合社会的技能型专业人才为主;确立学校的办学特色,打造特色专业;加强师资建设,打造技术过硬的教师团队。其次,对学生的专业技术能力、实践能力方面要重视及培养,制定学生综合学习成绩的考核标准。从自身方面抓起,才能也更有效地培育出适应社会发展需求的人才,从而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

总而言之,目前我国职业教育队伍越来越壮大,并且在促进我国教育事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社会力量参与职业院校教学管理对提高我国职业院校整体水平也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鼓励、吸引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职业教育管理,不但能打破传统的单一办学模式,为国家财政减轻压力,还能更快、更好地发展职业教育,为社会提供更多、更高素质的技术性专业人才。

参考文献:

- [1]师晓琳.创新教育理念下的职业教育发展研究[J].创新科技,2015(5):48-50.
- [2]雍浩,李正,尹文涛.引导社会力量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刍议[J].职业教育研究,2015(8):19-22.
- [3]冯川萍,李宇威,陈小蓉.浅谈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必要性[J].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2017(1):81.
- [4]冯川萍,李宇威,陈小蓉.浅谈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管理的必要性[J].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2017(1):81.
- [5]俞仲文.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支持和规范[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7(34):75-79.
- [6]赵中见,赵冬.社会力量介入高等职业院校合作办学的建议[J].科教导刊(下旬刊),2018(7):14-15.

◎编辑 冯永霞